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

桂考院〔2018〕206号

关于做好我区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 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报考点，各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

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工作即将开始，根据教育部《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时间和办法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在我区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和网上缴费，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一）网上报名。

网上报名和交费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至31日（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具体报名办法

和报考点安排详见《广西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公告》（附件 1）。

（二）现场确认。

今年我区现场确认时间统一为 2018 年 11 月 7 日至 10 日。现场确认工作包括：采集考生相片、审核各项报名材料、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等。

在现场确认时统一使用标准化考点建设中配备的考生身份验证设备验证考生第二代身份证中的信息，并打印报名信息表供考生核对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身份证号和相片等信息。

二、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报考点和各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要充分认识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作为选拔高级专门人才重要途径的意义，要加强领导，加大投入，配备专职研招人员，落实岗位责任，切实做好我区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工作。

（二）认真审核，严格把关。

1. 提前做好考生报考资格审核工作。

请各报考点和各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在网上报名期间及时关注网报信息，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应在网报期间提前设置

不准考名单并及时通知考生，以免耽误考生选择其他报考点或招生单位。

2. 认真审核考生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各报考点现场确认时要认真审核考生提供的相关材料，尤其要加强对外省户籍考生和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考生的资格审核，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予现场确认，各报考点在现场确认结束后须将此类考生信息汇总报我院，以便后期退还报考费。

此外，各报考点要严格比对考生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等重要信息是否正确，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对考生报名结束后因个人原因要求更改姓名、民族、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等信息的，我院不予受理。

（三）精心组织，优化服务。

1. 各报考点要根据教育部要求及时在研招网和本校网站上公布网报公告及有关要求，公告中需明确考点地址、咨询电话、现场确认详细地点和时间安排，各报考点公告不得与《广西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公告》相冲突。各硕士招生单位要根据教育部要求及时通过“研招信息公开平台”上报招生简章、专业目录。

2. 各报考点要根据工作要求，合理规划设置现场确认工作场所，提前做好网络测试、工作人员培训和配置好考生身份验证设备等相关设备，确保报名和确认工作的顺利进行。

3. 在网上报名期间，各报考点和各硕士招生单位要组织人员做好考生的咨询服务工作，按要求公布报名咨询电话，安排专人接听咨询电话，确保打得进，有人接；要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尤其是各院系的工作人员，确保其熟练掌握相关政策和程序；要本着以考生为本的原则，耐心解答考生电话和来信来访咨询，切实提高服务意识，提升服务水平。

附件：广西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公告

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

2018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广西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公告

广西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工作即将开始。报名实行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广西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

2019 年，我区共有 14 个硕士研究生招生单位面向全国招生：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广西医科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广西民族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广西艺术学院、广西师范学院、广西科技大学、桂林医学院、广西财经学院、右江民族医学院、钦州学院。

二、报考点及报考安排

2019 年，我区共设 10 个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点：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大学、广西医科大学、广西民族大学、桂林理工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科技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右江民族医学院、钦州学院。

（一）我区普通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应选择我区的报考点

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具体报考安排如下：

1. 广西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大学、广西师范学院、广西财经学院、广西大学行健文理学院、广西师范学院师园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2. 广西师范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师范大学、桂林医学院、贺州学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3. 广西医科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医科大学、广西艺术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4. 广西民族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民族大学、玉林师范学院、梧州学院、广西民族师范学院、广西民族大学相思湖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5. 桂林理工大学报考点：接受桂林理工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博文学院、桂林旅游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6.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报考点：接受桂林电子科技大学、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桂林航天工业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7. 广西科技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科技大学、河池学院、广西科技大学鹿山学院、广西科技师范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8. 广西中医药大学报考点：接受广西中医药大学、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广西外国语学院、南宁学院、广西警

察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9. 右江民族医学院报考点：接受右江民族医学院、百色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10. 钦州学院报考点：接受钦州学院、北海艺术设计学院的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

（二）报考专业所考科目中含 5XX 科目（考试时间为三小时以上六小时以下考试科目）的考生请就近到广西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广西科技大学报考点报考。

（三）2017 年后毕业且未就业的我区高校本科毕业生可参照我区应届毕业生选择报考点。

（四）报考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旅游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会计硕士、图书情报硕士、审计硕士等专业且工作单位或户口在我区的非应届考生就近到广西医科大学、桂林理工大学、广西科技大学、钦州学院报考点报考。

（五）工作单位或户口在我区的其他非应届考生可选择我区任意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请考生注意，我区各报考点所能容纳的考生有限，一旦达到考点上限，该考点将不再接受非应届考生报考，请考生尽量提前完成网上报名报考和缴费手续，不要集中在最后一两天，以免因剩余考位有限而无法选择就近的报考点。

（六）其他事宜请考生查看各报考点的报考公告和招生单位的招生章程。

三、考生报名流程

（一）报名前的准备。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查阅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了解有关招生政策和规定，做好网上报名的准备工作。

（二）网上报名。报名和交费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至 31 日（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考生通过互联网登录报名网站（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网址：<http://yz.chsi.cn>），按报名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如实填报本人报名信息并交费。

注意事项：

1. 网上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为避免多占考位，影响其他考生报考，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请考生在完成网上缴费前，先确定本人填报的报名信息，特别是招生单位、报考点、考试方式等重要信息不再修改。考生一旦重新填报报名信息，原报名信息全部失效。请考生注意，只有完成网上交费，网上报名才算成功，未在规定时间内（10 月 10 日至 31 日）内完成网上交费的，逾期不能补交，也不能参加现场确认。收费标准：根据自治区物价局、财政

厅《关于我区普通高考等报名考试费收费标准的批复》（桂价费〔2009〕212号）文件规定，考生须交纳报名费每人40元，考试费每人每科40元。

2.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在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三）现场确认。现场确认时间为2018年11月7日至10日。考生需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相关材料到网上报名时所选报考点进行信息确认和照相。考生现场确认所需证明、证件材料如下：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外省户籍考生（不含我区高校应届毕业生和2017年后毕业且未就业的我区普通高校本科毕业生）还须提供以下材料之一：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居住证；考生本人的房产产权证或商品房备案证明。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的《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四、其它事项

（一）请考生在教育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逾期不再办理。

（二）考生必须认真、如实填写网报有关信息，凡不按公告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三）对于考生的有效报名信息，已支付的报考费不退。

（四）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需凭广西招生考试院提供的校验码上网报名。

（五）考生报名时不再需要出具所在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材料。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解决。若因上述问题使招生单位无法调取考生档案，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六）国防生和现役军人报考地方和军队招生单位，按照教育部和军委政治工作部的相关规定办理。